证券代码:603260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公告编号:2017-005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2017年11月20日、11月21日、11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 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7年11月20日、11月21日、11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经公司自查,公司没有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4、经公司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3日

股票代码:600459 股票简称:贵研铂业 编号:临2017-027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0月31日,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37,458,250.99元(未经审计)。上述政府补助明细如下(表中对同类政府补助金额进行了合并计算):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单位:元)	到账时间	补助类型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标准化项目奖	460,000.00	2017年1至10月	与收益相关
工业稳增长扩产促销奖	3,710,000.00	2017年1至10月	与收益相关
引智项目	1,150,000.00	2017年1至10月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500,000.00	2017年5月	与收益相关
易门县国税局增值税退税	3,183,850.99	2017年1至10月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所得税返还	636,000.00	2017年1至10月	与收益相关
丁辛醇工业合成用催化剂铑派克的产业化生产关键技术研发	700,000.00	2017年1月	与收益相关
磁记录用高纯微米级球形钌粉铱粉研发	1,210,000.00	2017年3月	与收益相关
集成片式元器件用系列贵金属电子浆料研发及产业化	2,320,000.00	2017年3月	与收益相关
稀贵金属综合利用新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	500,000.00	2017年6月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金属碳化物陶瓷功能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	1,150,000.00	2017年9月	与收益相关
电子行业用高纯金靶材及金银键合复合丝的关键技术攻关及产业化	1,200,000.00	2017年9月	与收益相关
研发后补助	6,596,360.00	2017年1至10月	与收益相关
稀贵金属焊接/装联导电材料制备技术	5,800,000.00	2017年9月	与收益相关
多品种、小批量某材料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1,800,000.00	2017年10月	与资产相关
贵金属资源高效循环利用	3,000,000.00	2017年10月	与收益相关
轻型天燃汽车催化剂规模化生产技术开发	360,000.00	2017年6月	与收益相关
等离子熔炼技术从失效汽车催化剂中回收铂族金属的关键技术研究	900,000.00	2017年3月	与收益相关
从环氧乙烷废催化剂中回收银的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300,000.00	2017年6月	与收益相关
收到的其他政府补助	982,040.00	2017年1至10月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7,458,250.99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35,658,250.99元,确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1,800,000.00元。公司已将上述补助资金进行相应会计处理。上述政府补助将对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产生一定影响,最终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17-074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赎回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高斯贝尔"、"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 年4 月 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此议案于2017年5月11日由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0日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及2017年5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

高斯贝尔于2017年8月2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详见2017年8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2017-056)。

截至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赎回本金2,5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203,424.66元。本金及收益于2017年11月21日均已到账,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公司部分理财产品赎回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赎回金额	获得收益	理财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65天"理财产品	保本收益性	50,000,000.00	50,000,000.00	329,452.05	2017年7月31日	3.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本收益性	20,000,000.00	20,000,000.00	159,561.64	2017年8月16日	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25,000,000.00	25,000,000.00	191,095.89	2017年8月18日	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25,000,000.00	25,000,000.00	203,424.66	2017年11月21日	3.3%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共获得理财收益883,534.24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本金余额为2,000万元 。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7-110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在更新相关数据后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述审议或批准以及最终审议或批准通过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收购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20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7年4月20日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2017年4月27日,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

经确认,本次筹划重大收购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5月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2017年5月12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由于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前期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5月19日、2017年5月26日、2017年6月2日、2017年6月9日和2017年6月1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6)、《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和《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1)。

公司于2017年6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6月20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公司于2017年6月1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和2017年6月30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和《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和2017年7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20日(星期四)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即预计最晚将于2017年10月20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于2017年7月1日、2017年7月7日、2017年7月14日、2017年7月18日、2017年7月21日、2017年7月28日、2017年8月4日、2017年8月11日、2017年8月18日、2017年8月25日、2017年9月1日、2017年9月8日、2017年9月15日、2017年9月16日和2017年9月22日发布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9)、《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0)、《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4)、《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5)、《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6)、《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8)、《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84)、《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86)、《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88)、《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90)、《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91)、《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92)和《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94)。

2017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深圳市卓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除公司外的全体股东购买卓能新能源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后其合计持有的卓能新能源有限97.8573%的股权;公司拟向不超过10名(含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配套融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0,249.36万元,不超过公司在本次重组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100%,且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20%。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2017年9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17年10月12日发布了《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00)

2017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7】第55号《关于对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公司于2017年10月18日发布了《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暨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1)。公司分别于2017年10月26日、2017年11月2日、2017年11月9日和2017年11月16日发布了《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03、2017-105、2017-107、2017-108)。

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23日开市起将继续停牌,并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91 证券简称:华资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7-032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投资者说明会于2017年11月22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副董事长兼财务总监张世潮先生,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赵建忠先生,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李怀庆先生,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姚涛先生、保荐机构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席红玉先生参加了本次会议,就公司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有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与沟通。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1、投资者问:刚看了一下贵公司的股价今天又是跌停,请问贵公司对此次的影响有什么说法吗?还是视而不见呢?

公司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受到宏观经济周期、行业状况等多重因素的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持续稳定发展,公司会一如既往做好生产经营工作。

2、投资者问:请问贵公司对近期的业务发展有什么计划和方案没有?

公司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将持续做好生产经营工作,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发展,有关措施包括优化管理结构,实施灵活的经营计划等。

3、投资者问:华资实业创造的净利润收益主要来自投资银行、保险等金融行业公司,何时公司可以改名为实控人:明天控股集团公司?

公司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未来如存在相关达到信息披露要求的事项,公司将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4、投资者问:请问公司,近期公司受到收购失败的方案,影响了公司股价大幅的异常波动下跌,公司是否会对这一方面有进一步的计划弥补和挽救投资者的损失?

公司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受到宏观经济周期、行业状况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持续稳定发展,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稳定,未来将持续做好生产经营工作。

5、投资者问:能告知目前公司的主要业务及主要收入来源及其所占百分比吗

公司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目前公司大部分收入来源于制糖业务,具体比例、收入金额详见公司定期报告。

6、投资者问:进一步发展主营业务,请问主营也是是啥?谢谢!

公司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多年来主营收入包括制糖业务等,在公司在制糖行业内具备一定的影响力。

7、投资者问:首先感谢华资实业实控人、管理层对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和关心,您辛苦了!请问公司中止方案后是否有后续方案落实内蒙古辖区上市公司2017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谈到的"发展制糖、保险双主业"?

公司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鉴于该次非公开发行已终止,因此该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对华夏保险增资事宜同时终止。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未来如存在相关达到信息披露要求的事项,公司将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8、投资者问:请问公司对于近三天跌停板有什么看法吗?是否会影响公司以后的发展和并购?

公司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股价波动受市场、行业多重因素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持续稳定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会一如既往做好生产经营工作。

9、投资者问:终止收购是对证监会的不信任 还是另有打算?投资者的损失由谁负责

公司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自2015年9月17日公司公告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来,我国证券市场发生了较大变化,同时综合考虑融资环境和监管政策变化等因素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与中介机构等多方进行反复沟通,董事会慎重研究决定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10、投资者问:请问撤回增发方案后,中长期公司在并购方面有无计划?

公司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目前在并购方面无具体的计划,未来如存在相关达到信息披露要求的事项,公司将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11、投资者问:华资今后何去何从?谢谢

公司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公司会一如既往做好生产经营工作,并将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发展主营业务,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12、投资者问:如何保护中小投资者

公司回答: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持续稳定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会一如既往做好生产经营工作,审议相关事项时会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完备的程序,保证中小投资者利益。

关于公司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公司在此对于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7-090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7年3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7年3月24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含全资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非银行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9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

根据上述决议,2017年10月17日,公司及东源检测与兴业银行启东支行签订了《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申购申请书》、《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书》(保本开放式)、《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及《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风险揭示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该理财产品,期限1个月,并于2017年11月20日收回本金1,000万元及收益35,260.27元。东源检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购买该理财产品,期限1个月,并于2017年11月20日收回本金1,500万元及收益52,890.41元。

2017年11月21日,公司及东源检测与兴业银行启东支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公司及东源检测分别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和1,500万元购买该结构性存款,期限均为1个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公司及东源检测本次购买兴业银行1个月理财产品的情况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

2、产品币种:人民币

3、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期限: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共30天(受限于提前终止日)。

5、成立日:2017年11月21日,本结构性存款自成立日起计算收益。

6、起息日:认购起息日为成立日当日

7、到期日:2017年12月21日。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8、收益计算方式: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2.225%]×观察期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挂钩标的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5000美元/盎司,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82%]×观察期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所有观察日价格均大于等于50美元/盎司且小于5000美元/盎司,则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80%]×观察期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的表现小于50美元/盎司,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78%]×观察期存续天数/365。

9、观察期存续天数:如期间本存款产品未提前终止,观察期存续天数为起息日至到期日(不含该日)的天数;

如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观察期存续天数为起息日至提前终止日(不含该日)的天数。

10、本存款产品本金与收益的支付日:本存款产品的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兴业银行提前终止指定支付日由兴业银行一次性进行支付。

1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本理财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在签署合同前,公司已经清楚兴业银行确保存款本金安全、并全面意识到本存款产品的收益方面有风险。

1、利率风险:本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在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的指定观察日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小于50美元/盎司,则公司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公司的预期收益目标。

2、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兴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公司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3、法律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2、公司财务部将建立台账管理,对购买理财产品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7、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8、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9、公司将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投资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含本公告涉及理财产品)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告编号	签约方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公司	2017-081	兴业银行启东支行	保本开放式	5,000	2017/10/11	2017/12/11	4.00
2	东源检测	2017-081	兴业银行启东支行	保本开放式	5,000	2017/10/11	2017/12/11	4.00
3	公司	2017-08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12,000	2017/10/13	2017/12/27	4.67
4	公司	2017-08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凭证	10,000	2017/10/18	2017/12/25	4.25
5	公司	2017-090	兴业银行启东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7/11/21	2017/12/21	4.005-4.045
6	东源检测	2017-090	兴业银行启东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7/11/21	2017/12/21	4.005-4.04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苏东源阀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人民币34,500万元(含本次),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

五、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69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1月22日13:30在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民生路118号滨江万科中心15层)会议室召开。

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会议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2017年10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并于2017年10月18日进行了公告。2017年11月8日,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公告了《捆绑转让长影(海南)置业有限公司39%股权和长影(海南)娱乐有限公司47%股权之国有产(股)权转让公告》(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2017]第347号,以下简称"《产权转让公告》"),披露了长影海南文化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影海南")和长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影集团")拟通过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捆绑转让长影(海南)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影置业")39%股权和长影(海南)娱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影娱乐",与"长影置业"合称为"目标公司")47%股权的基本情况、挂牌价格、登记保证金、挂牌登记期限、受让方应具备的条件以及交易条件等事项。

2017年11月22日,公司与长影娱乐股东杨如松先生签署了《联合竞买协议》,联合竞买长影海南和长影集团拟通过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捆绑转让的长影置业39%股权和长影娱乐47%股权。因此,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方案需进行修改,修改后的方案具体如下:

公司和杨如松组成联合体竞买长影海南和长影集团拟通过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捆绑转让的长影置业39%股权和长影娱乐47%股权,若成功摘牌,公司将购买长影娱乐40%股权及长影置业39%股权并按照交易条件承接长影置业的债务和费用,杨如松将购买长影娱乐7%股权(以下简称"竞买交易")。同时,公司拟受让拉萨德汇联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德汇")持有的长影置业21%股权(与"竞买交易"合称为"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或"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具体内容如下:

1、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交易对方为:长影海南、长影集团和拉萨德汇。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2、标的资产

本次公司支付现金购买的标的资产为长影海南持有的长影娱乐40%股权、长影集团持有的长影置业39%股权及拉萨德汇持有的长影置业21%股权。

根据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公告的《产权转让公告》,长影置业39%股权的受让方需按其持股比例向长影置业提供股东借款用于偿还长影置业的债务(费用),包括承接长影置业负担的长影海南18,432.00万元债务,以及按持股比例承担长影海南代长影置业支付的相关用地规划设计、土地平整费用、建设施工成本、管理成本、前期市政排水渠工程及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市场宣传费用、在建工程保险费等费用(以下简称"分摊费用"),分摊费用的金额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以股权交割日(长影置业39%股权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作为审计基准日审计的金额为准。同时,自股权交割日起,长影置业39%股权的受让方应继续按其持股比例向长影置业提供股东借款作为长影置业的后续工程建设资金、运转资金及支付分摊费用等。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3、交易价格

根据《产权转让公告》,长影置业39%股权和长影娱乐47%股权挂牌转让底价为3,343.25万元。公司购买的长影娱乐40%股权及长影置业39%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公司最终成功摘牌并签署的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为准;根据公司与拉萨德汇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拉萨德汇持有的长影置业21%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格=长影置业100%的股权评估价值×21%。(其中,长影置业100%的股权评估价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竞买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基准日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准)。前述评估报告出具后,双方将签署正式协议确定(不迟于竞买交易的协议签署日)。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4、支付方式

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交易对方收购标的资产。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5、期间损益归属

对于竞买交易,自评估基准日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日期间,拟竞买的标的资产因目标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收益或亏损以公司最终成功摘牌并与长影海南、长影集团签署的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为准。根据公司与拉萨德汇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自竞买交易的审计评估基准日(具体以竞买交易产权交易合同约定的日期为准)至拉萨德汇持有的长影置业21%股权交割至公司名下之日为过渡期间,过渡期间拟购买的标的股权对应的收益和亏损之归属,参照竞买交易之约定执行。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6、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目标公司财务数据以及上市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本次交易的具体指标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合计	上市公司合计	占比
资产总额指标	53,169.95	87,910.87	60.48%
资产净额指标	1,580.65	81,727.98	1.93%
营业收入指标	0.00	96,660.80	0.00%

参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购买资产的总额指标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应指标的比例达到50%以上,因此,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7、决议有效期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决议自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若在上述有效期内获得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全部批准、许可及/或备案,则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实施完成日。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购买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重大资产购买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经审慎判断,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交易对方为长影海南、长影海南和拉萨德汇,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经审慎判断,公司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变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二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70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1月22日15:00在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民生路118号滨江万科中心15层)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2017年10月17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并于2017年10月18日进行了公告。2017年11月8日,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公告了《捆绑转让长影(海南)置业有限公司39%股权和长影(海南)娱乐有限公司47%股权之国有产(股)权转让公告》(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2017]第347号,以下简称"《产权转让公告》"),披露了长影海南文化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影海南")和长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影集团")拟通过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捆绑转让长影(海南)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影置业")39%股权和长影(海南)娱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影娱乐",与"长影置业"合称为"目标公司")47%股权的基本情况、挂牌价格、登记保证金、挂牌登记期限、受让方应具备的条件以及交易条件等事项。

2017年11月22日,公司与长影娱乐股东杨如松先生签署了《联合竞买协议》,联合竞买长影海南和长影集团拟通过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捆绑转让的长影置业39%股权和长影娱乐47%股权。因此,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方案需进行修改,修改后的方案具体如下:

公司和杨如松组成联合体竞买长影海南和长影集团拟通过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捆绑转让的长影置业39%股权和长影娱乐47%股权,若成功摘牌,公司将购买长影娱乐40%股权及长影置业39%股权并按照交易条件承接长影置业的债务和费用,杨如松将购买长影娱乐7%股权(以下简称"竞买交易")。同时,公司拟受让拉萨德汇联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德汇")持有的长影置业21%股权(与"竞买交易"合称为"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或"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具体内容如下:

1、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交易对方为:长影海南、长影集团和拉萨德汇。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2、标的资产

本次公司支付现金购买的标的资产为长影海南持有的长影娱乐40%股权、长影集团持有的长影置业39%股权及拉萨德汇持有的长影置业21%股权。

根据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公告的《产权转让公告》,长影置业39%股权的受让方需按其持股比例向长影置业提供股东借款用于偿还长影置业的债务(费用),包括承接长影置业负担的长影海南18,432.00万元债务,以及按持股比例承担长影海南代长影置业支付的相关用地规划设计、土地平整费用、建设施工成本、管理成本、前期市政排水渠工程及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市场宣传费用、在建工程保险费等费用(以下简称"分摊费用"),分摊费用的金额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以股权交割日(长影置业39%股权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作为审计基准日审计的金额为准。同时,自股权交割日起,长影置业39%股权的受让方应继续按其持股比例向长影置业提供股东借款作为长影置业的后续工程建设资金、运转资金及支付分摊费用等。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3、交易价格

根据《产权转让公告》,长影置业39%股权和长影娱乐47%股权挂牌转让底价为3,343.25万元。,公司购买的长影娱乐40%股权及长影置业39%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公司最终成功摘牌并签署的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为准;根据公司与拉萨德汇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拉萨德汇持有的长影置业21%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格=长影置业100%的股权评估价值×21%。(其中,长影置业100%的股权评估价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竞买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基准日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准)。前述评估报告出具后,双方将签署正式协议确定(不迟于竞买交易的协议签署日)。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4、支付方式

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交易对方收购标的资产。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5、期间损益归属

对于竞买交易,自评估基准日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日期间,拟竞买的标的资产因目标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收益或亏损以公司最终成功摘牌并与长影海南、长影集团签署的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为准。根据公司与拉萨德汇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自竞买交易的审计评估基准日(具体以竞买交易产权交易合同约定的日期为准)至拉萨德汇持有的长影置业21%股权交割至公司名下之日为过渡期间,过渡期间拟购买的标的股权对应的收益和亏损之归属,参照竞买交易之约定执行。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6、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目标公司财务数据以及上市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本次交易的具体指标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合计	上市公司合计	占比
资产总额指标	53,169.95	87,910.87	60.48%
资产净额指标	1,580.65	81,727.98	1.93%
营业收入指标	0.00	96,660.80	0.00%

参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购买资产的总额指标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应指标的比例达到50%以上,因此,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7、决议有效期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决议自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若在上述有效期内获得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全部批准、许可及/或备案,则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实施完成日。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购买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重大资产购买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经审慎判断,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交易对方为长影海南、长影集团和拉萨德汇,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慎判断,公司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发生变更,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二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71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并于2017年10月18日进行了公告。

2017年10月30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事后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2272号)。2017年11月6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龙韵股份重大资产购买草案信息披露的事后问询函〉之回复》及与之有关的文件,同时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摘要》进行了相应修改,并于2017年11月8日进行了公告。

2017年11月8日,本次交易对方在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公示了国有股权转让的正式挂牌公告,进一步明确了本次交易的国有股权转让的挂牌价格、登记保证金、挂牌登记期限、受让方应具备的条件以及交易条件等事项。2017年11月22日,公司与长影娱乐股东杨如松先生签订了《联合竞买协议》,决定联合竞买长影海南文化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影海南")和长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影集团")拟通过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捆绑转让的长影(海南)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影置业")39%股权和长影(海南)娱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影娱乐")47%股权。

鉴于以上,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方案需进行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本次重组预案调整的原因

2017年11月8日,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公告了《捆绑转让长影(海南)置业有限公司39%股权和长影(海南)娱乐有限公司47%股权之国有产(股)权转让公告》(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2017]第347号,以下简称"《产权转让公告》"),披露了长影海南和长影集团拟通过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捆绑转让长影置业39%股权和长影娱乐(以下与"长影置业"合称为"目标公司")47%股权的基本情况、挂牌价格、登记保证金、挂牌登记期限、受让方应具备的条件以及交易条件等事项。

2017年11月22日,公司与长影娱乐股东杨如松先生签署了《联合竞买协议》,公司将与杨如松先生联合竞买长影海南和长影集团拟通过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捆绑转让的长影置业39%股权和长影娱乐47%股权。若成功摘牌,公司将购买长影娱乐40%股权及长影置业39%股权并按照交易条件承接长影置业的债务和费用,杨如松先生将购买长影娱乐7%股权。

鉴于以上,公司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做出调整。

二、重组预案调整的具体情况

1、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修改如下:

本次公司支付现金购买的标的资产为长影海南持有的长影娱乐40%股权、长影集团持有的长影置业39%股权及拉萨德汇联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德汇")持有的长影置业21%股权。

根据吉林长春产权交易中心公告的《产权转让公告》,长影置业39%股权的受让方需按其持股比例向长影置业提供股东借款用于偿还长影置业的债务(费用),包括承接长影置业负担的长影海南18,432.00万元债务,以及按持股比例承担长影海南代长影置业支付的相关用地规划设计、土地平整费用、建设施工成本、管理成本、前期市政排水渠工程及市政道路工程费用、市场宣传费用、在建工程保险费等费用(以下简称"分摊费用"),分摊费用的金额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以股权交割日(长影置业39%股权完成股权工商变更登记之日)作为审计基准日审计的金额为准。同时,自股权交割日起,长影置业39%股权的受让方应继续按其持股比例向长影置业提供股东借款作为长影置业的后续工程建设资金、运转资金及支付分摊费用等。

2、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修改如下:

根据《产权转让公告》,长影置业39%股权和长影娱乐47%股权挂牌转让底价为3,343.25万元。公司购买的长影娱乐40%股权及长影置业39%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公司最终成功摘牌并签署的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为准;根据公司与拉萨德汇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拉萨德汇持有的长影置业21%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格=长影置业100%的股权评估价值×21%。(其中,长影置业100%的股权评估价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以竞买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基准日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准)。前述评估报告出具后,双方将签署正式协议确定(不迟于竞买交易的协议签署日)。

3、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判断依据修改如下:

根据目标公司财务数据以及上市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本次交易的具体指标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合计	上市公司合计	占比
资产总额指标	53,169.95	87,910.87	60.48%
资产净额指标	1,580.65	81,727.98	1.93%
营业收入指标	0.00	96,660.80	0.00%

参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购买资产的总额指标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应指标的比例达到50%以上,因此,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本次预案调整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调整的规定,本次重组方案调整不构成对交易方案的重大调整。

四、本次预案调整的内部审议程序

本次预案调整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后的《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请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72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收到公司股东许龙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许龙女士拟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许龙。

(二)、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所持股份来源:截至2017年11月13日,许龙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20.08万股,与一致行动人段智瑞合计持有公司股票499.08万股(许龙女士为段智瑞的母亲,段智瑞为未成年人),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7.49%,前述股份均为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区间以及公告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况:

许龙女士过去12个月内股票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许龙	2016-12-1	竞价交易	84.697	20,000	0.0300%
许龙	2016-12-2	竞价交易	85.000	20,000	0.0300%
许龙	2017-1-6	竞价交易	78.070	150,000	0.2250%
许龙	2017-3-7	竞价交易	83.300	2,700	0.0040%
许龙	2017-3-13	竞价交易	85.100	7,300	0.0109%
许龙	2017-3-23	竞价交易	91.508	20,000	0.0300%

除前述减持情况外,许龙女士的一致行动人段智瑞先生持有的股份于2017年1月19日减少10万股,变动原因为法院划转。关于许龙女士之前的减持事项,公司已分别于2016年4月1日、2016年10月10日及2017年4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了相关公告(公告号:临2016-020、临2016-058、临2017-011)。

二、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数量、减持比例、减持期间、减持方式及合理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股份来源:为许龙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

2、减持数量:不超过220.08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30%。

3、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4、减持时间及方式:

如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减持时间为: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如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减持时间为: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对该减持股份数量进行除权处理。

(二)许龙女士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拟减持的具体原因:个人资金需要。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许龙女士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二)、许龙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详细研读减持计划,密切关注市场动态。

(三)、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许龙女士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许龙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73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发布了《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号:临2017-072),该公告题目应为《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除此之外,原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

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3日